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執行情形表

中華民國113年2月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 標題及內容	標案/契約名稱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 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 對象	備註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	與青年相關之服務措施	113-114年青年職涯發展中心委託管理暨促進青年就業服務委託案	新媒體及網路媒體	113.2.1-113.2.29	青年職涯發展中心	就業安定基金	促進國民就業計畫	2,490	鼎燁顧問有限公司	推估曝光次數約61,717次	Facebook	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	自辦職前訓練第2梯次招生	自辦職前訓練招生報紙廣告小額採購案	平面媒體	113.2.4、113.2.14、113.2.15	綜合規劃科	就業安定基金	促進國民就業計畫	28,820	華漾行銷設計企業社、臺灣時報社股份有限公司、高聯企業社	依閱讀率，推估觸及410,000人	經濟日報、臺灣時報、聯合報	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	促進中高齡及高齡壯世代勞動力宣傳	「113年度推動銀髮人才資源中心暨壯世代就業服務計畫勞務採購案	廣播媒體	113.2.19-113.2.25	高屏澎東區銀髮人才資源中心	就業安定基金	促進國民就業計畫	32,226	財團法人中山管理教育基金會	共計播出42檔	好事聯播網、南臺灣之聲	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	現場徵才活動	現場徵才活動夾報小額採購案	平面媒體	113.2.19-113.2.29	就業促進科	就業安定基金	促進國民就業計畫	11,000	澎湖時報股份有限公司	依閱讀率，推估觸及1,500人	澎湖時報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【含以補助、捐助或委託等方式辦理者】為填表範圍。
2. 「機關名稱」應包含國營事業、基金、財團法人，所稱之財團法人，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%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。
3. 「標案/契約名稱」請填列政府電子採購網之「標案名稱」，倘為小額採購、行政委託及補助案件等無須刊登政府電子採購網者，則以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相關文件（如契約等）
4. 「宣導期程」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5. 「執行單位」係指各機關或國營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6. 「預算來源」請查填總預算、○○特別預算、國營事業、非營業特種基金或財團法人預算。
7. 「預算科目」屬總預算、特別預算及政事型特種基金請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(收支餘絀表)3級科目(XX成本或XX費用)；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表3級科目